

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112年度
人事室職務代理約僱人員公開甄選相關資料

用人機關	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
職稱	職務代理約僱人員（約僱科員、職務編號：A640150）
名額	正取：1名、備取：2名
官職等 （待遇/月）	新臺幣36,316元（280薪點）
資格條件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大專以上畢業。 2. 熟諳 Excel、Word 電腦軟體操作與公文文書處理能力。 3. 具有公務機關相關工作經驗尤佳。 4. 積極、學習能力強、操守清廉無不良嗜好，且能配合業務需要加班及職務調整者尤佳。
工作項目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職工任免遷調。 2. 職工各類統計報表(含身心障礙、原住民人員)。 3.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 <p>（聘僱期間：自報到日起至112年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錄取分發人員報到前一日止）</p>
工作地址	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7樓北區(人事室)
聯絡 E-mail	la-evancloud@gov.taipei
聯絡方式	<p>一、報名方式：線上報名（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事求人機關徵才系統）（聯絡人：許哲霖先生，電話02-27208889分機1767）</p> <p>二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2年7月20日止（以系統報名時間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）</p> <p>三、報名應繳證件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最高學歷證明 2. 相關工作經驗證明（專業證照無則免附） <p>※國內學歷請檢附中文畢業證書；如係國外學歷須加附經翻譯且認證（本國駐外單位、公證等）之中文譯本；國外學歷並須依教育部訂頒之「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」，經我國駐外單位驗（認）證；持大陸學歷者，須依「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」通過學歷甄試或經採認。</p> <p>四、報名表件初審審查合格者，擇優以電話通知口試，故請提供可聯絡報名者本人之電話，如無法聯繫，視同棄權；資格不符、上傳資料有誤、不齊或未以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事求人機關徵才系統報名，則不予受理報名。</p>

備註	<p>一、甄選結果將公告於本局網站，錄取者將另以電話通知，未錄取者不另通知。</p> <p>二、面試經錄取者，配合市府門禁管制作業設定，報到當日請自備悠遊卡，俾利後續辦理設定事宜。</p>
----	--